

智仁乡人民政府文件

智政〔2020〕47号

智仁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智仁乡语言文字工作三年规划 (2020~2022)》的通知

各村、各单位: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按市语委办的要求，现将《智仁乡语言文字工作三年规划（2020年~2022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智仁乡语言文字工作三年规划（2020年~2022年）

乐清市智仁乡人民政府

2020年10月10日

附件

智仁乡语言文字工作三年规划 (2020~2022)

为了进一步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巩固提高语言文字工作成果，按照《浙江省贯彻〈国家中长期语言文字事业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2~2020年）〉实施意见》要求有效推进语言文字规范化乡镇创建工作，特制定智仁乡语言文字工作三年规划（2020~2022年）。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国家中长期语言文字工作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2~2020年）》和《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浙江省贯彻〈国家中长期语言文字事业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2~2020年）〉实施意见》，贯彻落实国家语言文字方针和政策，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科学规划，统筹安排，突出重点，抓好管理，积极、稳妥、逐步地推进工作，使语言文字工作更好地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服务，为智仁创建文明乡作出贡献，使语言文字工作能更好地适应我乡各项工作开展的需要，为建设富裕、文明、和谐、魅力新智仁作出贡献。

二、主要目标

按照市语委工作目标要求，在三年内，语言文字工作要力争在两方面取得重大进展：提高全乡语言文字应用水平有重大进展；依法加强管理监督工作有重大进展。不断开创语言文字工作新局面，为我乡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创造良好的语言文字环境。

逐步提高部门（站、所）工作人员的普通话水平。坚持“大力推行、积极普及、逐步提高”的工作方针，三年内使普通话在我乡得到初步普及，成为主要工作用语、服务用语和交际用语。要求我乡工作人员普通话水平达到三级甲等以上标准，鼓励全体工作人员积极参加普通话培训与测试。

逐步提高全乡规范用字的整体水平。认真贯彻《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和省市语委有关文件精神，加强对规范用字的监督与管理，积极推进用字规范化、标准化。三年内使我镇用字达到基本规范的要求。

不断优化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的环境。根据有关规定，进一步在“人、财、物、机制”等方面为开展语言文字工作创设良好条件。同时结合我乡实际，进一步健全管理制度，落实工作责任。

三、工作措施和要求

依法监督管理工作有新提高。要把宣传法律法规、依法推进语言文字规范化作为每年一度的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重要内容。组织语言文字工作人员法律法规培训，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国家

中长期语言文字工作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2~2020年）》和《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浙江省贯彻〈国家中长期语言文字事业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2~2020年）〉实施意见》，使语言文字工作人员全面领会法律的精神实质，提高依法行政能力。要对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等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进行调研，对贯彻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认真总结、推广经验，规范执法行为，探索并逐步建立依法管理监督的体制和机制，提高监管能力，使语言文字工作有法可依，有法可循。

工作机构网络建设有新举措。加强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建立健全各级语言文字工作机构。各部门（站、所）要在原有基础上及时调整语言文字工作内设机构的分管领导，落实具体负责部门和工作人员。重点部门要成立语言文字工作内设机构，明确专人负责。各单位要继续把语言文字工作列入议事日程，充分发挥部门作用，切实加强领导，并在经费上给予必要保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和《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逐步建立起精简高效、协调有序的管理机制。

统筹协调工作有新局面。要会同、督促有关部门和行业系统采取措施，认真贯彻落实相关法律法规。要建立起工作联系制度，加强协作。把语言文字规范化的有关要求内化到各站所部门、各行业系统的实际工作中，作为文明单位评比、年度工作考核和日常管理工作中的一项基本要求，使之成

为文明单位创建、职业技能培训、构建学习型组织和城市文化建设工作有机组成部分。

达标创建活动上新台阶，加强规范化建设，积极迎接省语言文字规范化乡镇创建评估。要按照省、温州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部署和要求，针对我乡语言文字工作实际，积极做好宣传动员和落实工作，认真探索评估创建的有效方法，及时总结和改进工作，通过语言文字规范化乡创建活动，建立乡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管理长效机制，全面加强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

培训测试工作有新突破。加大培训、测试力度，继续稳步开展普通话培训和水平测试水平。组织党政机关公务员、公共服务行业人员参加普通话培训和测试，并逐步实行特定岗位人员持普通话等级证书上岗制度。加强对广电、医院、运管等服务行业人员的普通话培训，以及广告制作从业人员的汉字规范化培训工作。

宣传教育活动有新形式。要统筹规划，充分发挥现有广播电视中心、板报、橱窗等宣传阵地的作用，努力使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深入社区居民和村民人心。要加强与乡广电、市场管理大荆分局、行政执法智仁中队等部门协调与合作，共同营造规范的语言文字环境。要协调各有关部门，精心组织每年一度的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加大宣传力度，力求在宣传项目和活动形式上不断有所创新。

队伍建设有新面貌。加快语言文字工作者队伍建设，

适应新世纪语言文字工作的需要。以网络和信息技术为先导的高新科技迅速发展，使语言文字工作面临许多新需求和新问题。语言文字工作者迫切需要更新思想观念和知识结构，进一步提高政策水平、专业水平和管理能力，以适应工作日益拓展、深化的需要。要有计划、多渠道、多形式地开展语言文字工作干部培训，提高干部队伍的政治、业务素质。要充分发挥语言文字研究机构、学校、学术团体的积极作用，团结、依靠语言文字专家学者的队伍，共同做好我乡的语言文字工作。